

中共中国测绘科学研究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测研院纪字〔2021〕14号

关于印发《2021年党支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调研监督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部：

《2021年党支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调研监督工作方案》
已经9月17日院纪委会审议通过，现予印发。



2021 年党支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调研监督工作方案

按照工作安排，院纪委将对各党（总）支部今年以来的党风廉政建设情况开展一次调研监督。有关工作方案如下：

一、调研监督时间

2021 年 9 月 22~27 日。

二、调研监督内容

(一) 党支部书记和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落实情况

1. 认真履行“一岗双责”，组织学习贯彻上级党组织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部署和要求，负责本支部、本部门（单位）党风廉政建设研究部署、检查落实、总结规范和探索创新等工作，坚持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同总结。常态化开展纪律教育，开展廉政风险点的动态排查和防控措施的完善等工作，认真执行领导干部述职述廉、谈心谈话等制度情况。

2. 带头发挥党员领导干部模范带头作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明纪律规矩，严格遵守党章、党的各项纪律、国家法律法规和党在长期实践中形成的优良传统，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放在首位，

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带头执行民主集中制，遵守组织程序，服从组织决定，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维护班子团结；带头廉洁从政，廉洁用权，廉洁修身，廉洁齐家；带头弘扬正气，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部党组关于加强作风建设的各项规定等情况。

3.每半年至少一次分析研究本支部、本部门（单位）党风廉政建设情况，每半年至少一次向主管院领导汇报本人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本支部、本部门（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

4.支部民主集中制执行情况，重大事项广泛征求意见或经过集体讨论研究。

5.支部（部门、单位）廉政风险点梳理情况。

（二）党支部纪检委员履职情况

1.每周一在支部微信群转发“以案为鉴”，每半个月最后一个工作日转发“廉政半月谈”情况。

2.“五一”“端午”节前是否完成下列任务：一是第一时间传达学习国务院第四次廉政工作会议精神，传达学习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部党组和驻部纪检监察组关于廉洁过节的通知及典型案例通报；二是组织学习院编发的节假日纪律教育资料（廉政教育参考资料 2021-5）；三是为在职党员干部和职工办公室电脑设置“廉政教育”屏保，设置内容为：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党风廉政建设永远在路上，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

3.在党支部主题党日和“三会一课”等党的会议、活

动中安排廉政教育的具体情况。

(三) 党员廉洁意识等情况（通过党员个别访谈了解）

1. 应知应会党纪知识掌握情况。

（1）党的“六大纪律”是什么？

（2）纪律处分有哪 5 种？

（3）党的纪律检查机关是什么？

（4）《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党员廉洁自律规范是哪几条？

2. 本人所承担工作面临的廉政风险点。

3. 本人所在部门（单位）面临的廉政风险主要存在于哪些方面和环节。

4. 对上述廉政风险的防控有何意见建议。

(四) 对院纪委和所在党支部的意见建议。

三、调研监督方式

院专兼职纪检干部组建 5 个调研监督工作组，每组由 1 名院纪委委员牵头，有关党（总）支部纪检委员参加。各工作组主要通过党支部委员和处级以上党员干部座谈会、党员个别访谈等方式，对党支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开展调研。

四、有关要求

(一) 提高政治站位。对支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开展调研监督，既是一次专项调研，更是一次政治监督。工作组要提高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担当，以高质量调研监督促进各党（总）支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扎实开展。

各党（总）支部要认真对待，把这次调研监督作为查找问题、提高工作的重要契机。

（二）深入开展调研。各工作组要根据分工要求和重点监督内容，采取“面对面”座谈、“背对背”访谈等形式，深入了解并反映真实情况，防止搞形式主义、走过场。各党（总）支部要积极配合工作组开展工作，确保调研监督工作取得实效。

（三）加强结果运用。院纪委将专题听取工作组开展调研监督情况汇报，深入开展院党风廉政建设情况形势分析，推动院党风廉政建设迈上新台阶。

附件：2021年党支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调研监督
分组一览表

附件

**2021 年党支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调研监督分组一览表**

组别	组长	成 员	调研监督对象
一	赵苛然	罗维佳、郭童英、王 涛、 王 平、任亚锋、张 晨	中测新图党总支及所属 党支部
二	马志勇	王 亮、刘 佳 曾 钰、侯冬梅	第八、九、十一、十四 党支部
三	钟 勇	李玉祥、查 娜、杨洪斌	第一、四、离休、退休 党支部
四	许 骥	顾萌萌、项清革 郝铭辉、马维军	第二、五、六、七党支 部
五	丁 剑	臧 艺、郑晓霞 牟秀珍、吴玉华	第三、十、十二、十三 党支部

